

增入音註括例始末胡文定公春秋傳

十四



增入音註括例始末胡文定公春秋傳卷十四

梅谿林堯叟唐翁標註
魯文公上

公名興僖公子母聲姜謐公慈惠愛民曰文忠信接禮曰文

襄王二十六年魯文公八年襄王崩子頃王立文十四年夏王崩子莊王立穆公二年

十四年昭公卒子舍立

同人立文十八年公弑

居公十一年魯文公七年成公卒昭公杵臼立文十六年昭公弑弟文公鮑立

襄公二年魯文公六年襄公卒子靈公夷皋立是年闢蕩焉政

年莊公

侯申立

共公二十

魯文公九

年共公卒子文公壽立

詳見隱公元年魯文公

十二年滕昭公來朝

共公六年魯文公十三年

共公卒子靈公平國立

許凡僖公元年

○

詳見隱公元年及僖公元年

○

魯文公十八年莒太子僕弑紀公庶其子季佗立

○

文公四十一年魯文公十三年邾文公卒子定公纓且立

○

信公二十九年魯文公五年僖公卒仲歸我立

○

詳見僖

○

○莊子莊王立

○

穆公三十四年○秦滅晉以爲侯魯文公二年秦伯伐晉濟河焚舟遂霸西戎史

○

七年益國十二開地千里天穆公以金鼓文六年穆公十八

○

詳見隱公元年

○

詳見隱公元年

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卽位者告廟臨群臣也國君嗣世定於初喪必逾年然後改元書即位者緣始終之義一年不二君緣民臣之心不可曠年無若按書

載舜禹受終傳位之事在舜則曰月正元日
格於文祖在禹則曰正月朔旦受命于神宗
率百官若帝之初則臨群臣也自古通喪三
年其以凶服則不可入宗廟其以吉服則斬
焉在喪經七成而又易之也如之

何而可子

何謂也

禮行

晉籍太甲元年伊尹祠

一年則告廟臨群臣固

高宗古之人皆然君薨百

高宗諱墮三年不言

者言子子以奉嗣王之事祇見太甲之祖也

至三祀十有二月伊尹以冕服奉嗣王則免

喪從吉之證也然顧命康誥記成王之崩其

君王至三祀服何也當是時成王方崩就殯猶

羣臣羣臣入受顧命已蒙命誥

服者於是成服而宅憂

離次而即亡則誤矣

書周官夫之天王使叔

服來會葬喪天子使大夫會葬

禮也

凡崩薨卒葬人道始終之大變也不以得禮
爲常事而不書其或失禮而害於王法之甚

昔聖人則有削而不書以示義者矣

夏四月丁巳葬我君僖公天王使毛涓來錫公

命目自薨至文六年丁未而文書耶位而後書

錫命以某自即位出

諸侯終喪入見則有錫歲時來朝則有錫能
敵王所憚則有錫鼓冕圭璧因其終喪入見
而錫之者也禮所謂喪畢以士服見天子已
見賜之黻冕圭璧然後歸是已車馬裘黼因
其歲朝而錫之者也詩所謂君子來朝何錫
予之鉞無丁弓

黼是已車弓

也詩所謂彤弓

心販之鐘鑼

出喪荆楚送葬

上禮有受命無來錫命來

言藏之我有嘉賓中

享之是已今文公繼

緒朝而獻功也何爲來

晉侯成公伐晉秋公孫敖會晉侯于戚衛邑冬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弑其君穆公成王而代立是爲穆王

顧丘論友

甫父之親有君之尊而至於

人情所深駁春秋詳書其

由示懲諭也唐世子弘

嘆曰經籍聖人垂訓

春秋義存褒貶以善惡

惡名不滅弘曰非惟

顧願受他書瑜請讀

人訓不明於後世皆

腐儒學經不知其義孝子之罪耳是亂臣賊子
雖脂膏在前斧鉞加於頸而不辭顧謂身後
惡名足以係其邪志而懲於爲惡豈不謬哉
持此曉人可謂茅塞其心意矣若語之曰爲

禮廿子從之嗚呼

口不可道故亦可

河書此耶郭瑜

爲勸誠啟商丘

禮廿子從之嗚呼

腐儒學經不知其義孝子之罪耳是亂臣賊子
雖脂膏在前斧鉞加於頸而不辭顧謂身後
惡名足以係其邪志而懲於爲惡豈不謬哉
持此曉人可謂茅塞其心意矣若語之曰爲

禮廿子從之嗚呼

口不可道故亦可

河書此耶郭瑜

爲勸誠啟商丘

禮廿子從之嗚呼

人君父而不通於春秋之義者必蒙首惡之名爲人臣子而不通於春秋之義者必陷篡弑誅死之罪聖人書此名使天下後世察於人倫知所以爲君臣父子之道而免於首惡之名誅死之罪也則世子弘而聞此必將慊於畏懼知春秋之不可不學矣學於春秋必明臣子之義石於奏請佛旨而見醜矣傳者案也經若干傳於傳之所載可以見其所由致之斯

之於奏請佛旨而見黜矣傳
歸於溥之所載可以見其
平姪矣必正而楚子多愛
國之舉常在少者養壯子不

孝子其子也其及宜矣楚頽晉王懸陵中國
戰勝者矣毒被天下然後明於君臣父子之道
之寬也不若之積豈可掩哉

卷之二

戰而言及者主乎是戰者也夫敵加於已不得已而起者謂之應兵爭於小故不忍忿怒者謂之忿兵按左氏秦孟明師師伐晉蒐殺之役此所謂忿兵疑罪之在秦也而以晉俟

主之何哉。处已息爭之猶遠怨之方也。然則敵加於已。縱其侵暴。非不得應。平曰：敵加於已而已。有罪焉。引咎責躬。服其罪。則可矣。已則無罪而不義。見加誨之以詞命。猶不得免焉。亦告於天子。方伯可也。若遽然與師而與戰。是謂以桀攻桀。一以卒故。以晉侯爲主者。處已息爭之法。

丁丑作僖公主

作主者主

年

心廟葬而反虞。虞主用柔。期小用栗者藏主也。何以書

三月己巳及晉处父盟

五月然後作主慢而不敬

歲積惡之原也。以爲無傷而

及處父盟者公也。其不地於晉也。諱不書。公皆卽七夫之悅。不使與公爲敵。正君臣之分。國不致爲公諱。恥存臣子之

舊文衆矣。

東侯鄭伯晉士毅盟于

垂隴鄭地

東侯鄭伯晉士毅盟于垂隴鄭地。春秋書士毅而後凡復書大

自十有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書不雨至于秋。月而不曰至于秋七月不

雨者。蓋後言不雨。則是雨之詞。非文公之意也。夫書不雨。至于八月而止。即八月嘗雨矣。然而不書。六月雨者。見文公之無意於雨。不以民事繫憂樂也。其怠於政事可知。而魯衰自此始矣。

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

有事者時祭大事也合羣廟之正食於大廟升僖公於門之上也閔僖二公親則兄弟分則君臣以爲逆祀者兄弟之不先君臣禮也君臣不以親親害尊尊故左氏則曰祀國之大事而逆之可乎子雖齊聖不先父食父矣公羊則曰其逆祀先孺而後祖也穀梁則曰逆祀則是昭也無昭穆則是無祖也閔僖非目爾

之相禰者何臣子一例也

七世諸侯五世說禮者曰世也然三傳同以閔公爲祖而僖公父視閔公爲禮而父死

此後結然勤民是全不務德

冬晉人宋人陳人鄭人伐秦

按左氏四國伐秦報懿衛之役則皆國卿也其之而庶人若晉人再勝奉師在常情亦可

此後結然勤民是全不務德

凌之無已也以致濟而焚舟

專欲力爭

稱人

公子遂如齊納幣

卷之二

婚姻常事不書
繼書納幣者喪未終而圖婚也夫娶在三年之外矣則何譏乎齊所論事莫重乎志志敬而節具與之知禮志和而音雅與之知樂志哀而居約與之知喪非虛加之也重志之謂也此皆使人私欲不行閑邪復禮之意

三年春王正月叔孫得臣會晉人宋人成陳人共衛人成鄭人糴伐沈沈潰沈仲南小國迎晉書

按左氏伐沈以其服於楚也。沈潰民逃其上也。五國皆稱人將非命卿也。沈在汝南平輿縣北。未嘗與中國會盟。而南服於楚。師入其境。而民人逃散。雖北殘舉以之報復。私怨之兵。則有間矣。故其敵無襄敗。凡此類欲示後世。用師者知權而本之以正也。

夏五月王子虎卒

王子虎不書葬。葬之也。天子內臣無外交。或曰禮稱情而節文者也。叛服新使乎我則直有恩禮。丹尼脫驂於舊館。雖卒叛服可也。夫脫驂今。旧館惡夫淳之無從而爲之

乎。若至犯禮焉。是以私情害公義。失輕重之權矣。

秦人伐晉

秦人伐晉。齊侯曰。濟河焚舟。晉人不出。秦公是急。是

自濟河焚舟。封殺尸而還其易以懲忿。窒慾爲損卦之修也。春秋諸侯之知德者。子。請違塞叛之言。其名也。及敗於殺歸作秦。大復起崇禱之師。報警庶幾能改井。殺函之役。其名爲憤。兵是忿而不能懲也。今又濟河取郊。人之稱斯師也。何義哉。晉人畏秦而不不出。穆公逞其忿而後悔。自是見伐。不報。始能踐自誓之言。妄是故於此敗而稱人備責之也。

秋。楚人圍江。兩盡于宋。去声。音終。冬。公始

晉十有二月己巳公及晉侯盟晉陽。鄭公帥師伐_宋以救江。_○目_子自士_子專盟書大夫題公專將書大夫於是常書大夫敗而後人之

以者不以者也故

矣其書以何楚嘗伐

鄭矣齊桓公遠結江黃合九國之師於召陵然後伐鄭之謀難又嘗圍宋矣晉文公許復曹攜會四國之兵_○次城濮然後圍宋之役解

李江國小

命秦甲出武關齊以東兵畧

陳蔡而南。鄭父等軍方城之外楚必震怒而江圍自解矣計不出此乃獨遣一軍遠攻強

國豈能濟乎。成書伐楚以救江言救江雖善

矣非真道矣此春秋紀用兵之法

爻逆婦姜于齊

解○往逆而

誅憲之効也禪

不終思念娶事是不志哀而居約矣方逆也而已成爲婦未至也而如

在國中原其意而

心不稱夫人姜氏者

亦與有賤焉歸人不

與有罪也文公不知嚴其伉儷違禮而往使國亂子弑齊人不能鑒徵知書冒禮而往使其女不允於魯皆失於不正其始之過也夫婦之際人倫之首禮不可不謹也故交賤之

國不書至何哉此春秋

入國不書至何哉此春秋

有有何以與有賤父母

與有罪也文公不知嚴其伉儷違禮而往使

國亂子弑齊人不能鑒徵知書冒禮而往使

以為後鑒

狄侵齊，春秋楚人滅江晉侯，夏伐秦。

晉人三敗秦師，見報乃常情耳。而穆公濟河，焚舟則敗，而稱人恭，取王官及郊，未至結怨如晉師之甚也。襄公又報之於常情遇矣。而得稱爵何也？聖人以常情待晉襄，而以王事責秦穆，所以異乎？子云：志觀背惠大，破秦師敗，然後許怒。鄭玄注：不朝也，而以無禮施之。是專尚威力者，朱子：加人莫知省德，而後動也。非矣。穆公初敗於殽，悔過自今，報秦不增修辭。朱子：加人莫知省德，而後動也。

聖人之意所以備責之也。然

不執善可忘矣，不譏晉侯所以深善秦伯，春

秋大改過，嘉繹怨王者之事也。故仲尼定書周易：皇矣，百辟率之。末以見悔過能改而不責不越此矣。

時冬十有一月壬寅夫人風

屬氏信

女也，而稱夫人，自是嫡妾亂矣。

稱諸異邦曰寡。

妻邦人稱之曰君夫人，以夫婦之稱也。若夫妾

勝則非敵矣，其生

沒亦以夫人之禮

以妾媵爲夫人，徒歛

其身以妾母爲夫

震驚其父也，其身則失位，賤其父，則無本，越

是不亦悖乎？夫禮庶子爲君，爲其母無

犯

昭不敢貳尊者也春秋於成風記其卒葬各以實書不爲異詞者謹禮之所由變也

五年春王正月王使榮叔歸含且贈召去声

珠玉曰含車馬曰贈歸含且贈者厚禮妾母也不稱天王者弗克若天也春秋繫王於天以定其名號者所復則天位也所治則天職

也所剗而擇之者

之者則天之所

命而大之

謹者今

安僭嫡王不能正又使大夫入爲夫人則王法廢人倫亂大而擇其道非小失耳故特

不兼子以謹之也

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

仲子雖聘非惠公之嫡也春秋之初尚以爲是立宮而用數特異此雖非禮之正有辨焉至是成風晝葬乃有亂倫易紀無復辨矣故禮之

丁巳

舊葬晝曰王不称天於追

錫相公見之

多親歲也且文武之數著於

南雅莫急於

以少暮長成風以庶

亂廟王道絕矣

正又從而褒賞之

是以天命猶之天誥也是故皆不稱天王臣下聘相公冢宰書名示貶而大夫再聘則無譏焉或以爲從同同也或以爲同則書重也成風薨王使榮叔歸含且贈既不稱天矣及使召伯來曾葬又與貶焉何也歸含且

賄施於妾母已稠豐矣又使卿來會或恩數有加焉是將附之於廟也而致禮於成風盡矣聘一也含賄而又葬則其事益隆亂人倫廢王法甚矣再不祥天者聖人於此尤謹其戒而不敢畧也

夏公孫敖如晉秦人入郡鄙音若秋楚人滅六

小國冬十月甲申葬男業平僖公卒昭公薨我立

六年春葬許僖

孫行父如陳行父季友

子春秋季孫

八月乙亥晉侯驩卒襄公

天陽处父晉狐射姑出奔狄也射音亦又盲也

冬十月公子遂如晉葬

爲出奔射姑殺也射姑殺則其稱國以殺何

君漏言也易曰不出戶庭无咎何謂也子曰

所上則言語以爲階若不密則失臣臣

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慎

稱氏在上則稱君在下則

殺則稱國名父老射姑耳君獨以漏言

故亦預殺焉所

侵官非歛也人

立于朝者舉當諫焉

若以爲侵官將相大臣非其人百官有司失

其職在位者當拱默自全墮聽人主之所爲

至於顛危而不救則將焉用彼相乎率天下

臣子爲持祿容身不忠之行以誤朝迷國者必此侵官之說夫

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

不告月者不告朔也不告朔則曷爲不言朔也因月之虧盈而置閏是主乎月而有閏也故不言朔而言月

時則以星授民事則

以節候寒暑之至氣百官修其政於朝庶民

其事於野

于是焉耳矣閏不可廢乎

四日推策則其數轉機觀衡則有

其象歸奇於劫

象閏數也斗指兩辰之間

象也象數者

也兆人所能爲也故以定

時成歲者

人詔王居門終月者周制

班告日

以是爲附月之餘而弗廟者幸其不已之詞子貢欲

羊孚曰爾愛其羊我愛其禮

七年春公伐邾三月甲戌取湏句湏句魯之鉤

內屬國也僖公友其君之後叔侯滅之書取易

也同上見叔臧語魯邑因伐邾師以城鄆備邾

宋公王臣卒成公卒昭公抑

宋人攻昭公并邾二大夫

書宋者國制政非君命而衆人擅殺之也大夫不名義弑大夫而不名不足紀也

戊子晉人及秦人戰于狐禦地今音麥晉先

戎奔秦

按左氏襄公卒太子幼晉人立長君趙孟使先蔑如秦迎公子雍秦康公以師納之襄夫人日抱太子以啼于朝曰舍適嗣不立而外求君將焉實此諸大夫畏逼乃皆先蔑立

靈公趙盾將中軍以禦秦師夜起敗秦師于令狐先蔑奔秦程氏以爲晉不謝秦秦納不正昏罪也故解人晉懼秦之不肯已而擊之是晉人爲志也
戰者也故書及其敗之如此若使後世臣下慎於廢立之際不可忽也治亂存亡繫國君處廢立事莫重於此矣而可以有譏乎平時有舉棋不定不勝其耦况置君而可以不

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
微藏僻也。曾於是始失伯也。

蓋于扈爲晉侯立也，膳指內
事君外強諸侯爲此盟其不名者見
大夫之強也。諸侯不序見公之不及於會也。
卷十四

卷之三

年譜二二

卷之三

盟于皋鄭地
幽晉沙

春秋記約而志詳其書公子遂盟趙盾及雍
戎何謂之贊乎曰聖人謹華夷之辨所以明
族類別内外也唯邑天地之中而戎酈居之
亂華甚矣再稱公子各日其會正其名與地
以深別之者示中國夷狄終不可雜也自東
漢已來乃與戎雜處而不辨晉至於神州墜

沉唐亦世有戎狄之亂許翰以爲謀國者不知學春秋之過信矣

公孫敖如京師不至而復丙戌奔莒

按左氏公孫敖卒宮從己氏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寡欲者養心之要欲而不行可以爲難矣然欲生於色也

所視有同美焉

志見放僻趨

人爲矣敖如京師其書不入使于周之意惟己氏之氣肆行淫欲而不能爲之奔而不顧此天下之大

事於教與何誅使後人爲

豈意諸也印意諸皆昭公之黨

朱人殺其大夫司馬公子印也宋司城來奔

卿將去羣公子樂豫以爲不可遂舍

官不

衣服者使居

者矣公子印

不能其官至

出奔而其君

春秋傳卷十四

增入音註括例始末胡文定公春秋傳卷十五

梅谿林堯叟唐翁標註

文公下

九年春毛伯來求金

毛伯天子大夫右
葬使當喪天君也踰
年即位矣何以言未君古者諒墮三年百官
總已以號於蹶無失百官總已以聽則是冢
宰獨舉國事矣

不降貞周禮之說也
此義折之耳

夫人姜氏如齊二月叔孫得臣如京師辛丑葬

襄二十二年前年公子翫葬襄公今年得臣葬襄

晉人殺其大夫先都下軍佐

二月夫人姜氏至自齊

高宗廟之事出必告行反
於適他國者或曰享或曰
小故之者則其行非禮以

齊以寧父母於禮得

書耳夫人初歸豈

行矣其致孝
法矣今此
祭祀以爲宗廟
乎出妻至是蓋不安於魯故至而特書以示
防微杜漸之意其爲世慮深矣

以見小君之重也夫家
國之母儀而可以搖動

晉人殺其大夫士毅及箕鄭父興先都同業也殺先都士毅國也。楚人以殺者國亂無政殺其大夫則知之矣。三大夫皆強家也。求專晉不得挾私怨以作亂而使賊殺其中軍佐則固有罪矣曷為不當是時晉靈初

亡主幼不君政在

也若獄有所以

減乎而

中軍佐者肩之黨
三入少若獨無可議從末
論失專全殺而政不自人
討不次其官而寘鄭父書
武者必本忠恕無有黨偏之

楚人殺公子晉人宋人衛人許人救鄭

按左氏范山言於楚子曰晉君少不在諸侯

此方可圖也。楚子師于狼淵以伐鄭則是貪

旱王之東陵諸夏之兵也。故楚子親將敗而

趙盾華孔皆國卿也。何以敗

反楚師欲以懲不恪也。晉主人啓戎心誦之過乎。故書赦

之不能折衝消患爲夷狄而稱人以罪之又所竊也

夏狄侵齊秋八月曹伯襄卒襄公卒子文公壽

立九月癸酉地震地坼以動爲異故書冬

楚子使薳來聘

楚僭稱王春秋之始獨以號舉夷狄之也中間來聘改而書人漸進之矣。至是其君書爵其臣書名而稱使遂與諸侯比者是以中國之禮待之也。所謂謹華夷之辨內諸夏而外

四夷義安在乎曰吳楚聖賢之後見周之弱王靈不及僭擬名號此以夏而變於夷者也聖人重絕之夫春秋立法謹嚴而忠心忠恕嚴於立法故僭號稱王則深加貶黜比之夷狄以正君臣之義恕以宅心故內雖不使與中國同外亦不使

中國則進之而用刑重絕人之意也噫春秋之所以為春秋非聖人莫能修之者乎

秦入萊歸

風文襪衣服曰楚音遂

公成風者非兼穢也亦猶而謂之惠公仲子爾仲子惠公成風之穢乎曰寵愛仲子以妾爲妻者惠公也故書惠公仲子所以正後世之卷之五焉人當明天道不可亂嫡庶之分以卑立爲夫人者僖公也故書僖公之爲人子者當明子道

不可行脩音以賤其父聖人垂誠之義明矣

葬曹共公

十年春王三月辛卯葬孫辰文仲卒夏秦伐晉卷之五狄秦也楚之伯秦之力也於是狄秦夏之變於夷秦爲之也又二十年而狄鄭又五十年而狄晉狄鄭猶可也晉甚矣

說者謂秦伐晉以戎狄書蓋闕文者據左氏少梁北徵之師兩國相攻無他得失言之也然晉取少梁事不經見固未可據秦以狄書

者程氏以謂晉舍嫡嗣而外求君罪也既而悔之正矣秦不顧義理是非惟以報復爲事則夷狄之道也以此狄秦義固然矣或者猶有深許晉人悔過能改終不遂非之意故重敗秦伯以見乎

楚殺其大夫宣申子西也

按左氏宣申與仲而謀弑穆王而誅則是討弑君之賊也曷以釋國以殺又書其官而不曰楚人殺曰也而春

矣

七月及蘇子盟于父栗文

鄭士頤王新立故與晉盟親

地名詩曰次以見楚之圖伯而未集也是故書

次于郎以見齊霸之難書次是故書以見楚伯之難

平陳與鄭於是平爲伐宋之舉次

次者其次爲善次而伐者其次

修文告以威敵善之也故

美楚次號貉藏禍心以憑

禦以著其罪當是時陳

蔡侯向戰鄭失三大夫

子戎而懼宋方有狄難

蓋有不得已者非

是得已不已志在從夷多矣故削三國書蔡

侯見其棄諸夏也

十有一年秦楚子小及夏侯音君夏叔仲

自是楚師必圍滅而右殿人之鑿音君夏叔仲

彭生晉郤缺于承筐宋地秋曹伯文來朝公

辆

子遂如宋昭狄侵齊昭冬十月甲午叔孫得臣敗狄于鹹魯地音咸

左氏稱此長狄也而晉人以爲非夫春秋正名之書其稱狄也或曰狄或曰白狄或曰赤狄其稱戎也或曰戎或曰山戎或曰姜戎或曰陸渾之戎不另其種號言之于策後亦無所攷矣

十有二年春王正月伯來奔荀子曰此鄭太子朱儒也其曰鄭伯也魯以諸侯之礼逆之也是

郷大卿朱

朱重之郷伯晉太子洲蒲晉謂

見其悖禮焉尔杞伯來朝

月庚子子叔姬卒夏楚人圍國秋滕子昭來朝秦伯康使術來聘

秦君臣若並見

冬十有一月戊午晉人秦人

康戰于河曲晉河東地

事
戰
晉人自是晉上卿趙盾之其稱人何爲令納不正遂非積忿晉不謝秦

兵連禍至此極也凡戰皆

已之道寡恩之方王者之

也前年秦師來伐晉不言

自而免晉卒又爲此役則秦由甚矣故師不奉詞令以討之權衡也

季孫行父帥師城法

偏外國故帥師城之

十有二年春王正月夏五月壬午陳侯朔卒共公卒子靈公平固立邾子遷蔡卒文公卒子定

公禦且立音渠首除自正月不雨至于秋

七月世室塗壞

世室魯公之廟也周公稱太廟魯公稱世室羣公稱宮書世室塗壞譏久不修也何以知久乎自正月不雨則無暖道也不雨凡七月而先君之廟壞不恭甚矣凡此皆志文公怠慢不謹事宗廟承啟譽國衰削之由垂誠切矣

冬公如晉衛侯夷名缺狄侵衛十有二

月公如公父叔

公還自晉鄭伯會公于棐而晉遂不競於是公朝晉

音鄭伯會公諸夏之懼甚矣

臧

十有四年是年周頃王崩子莊立春秋皆不

書崩葬

春王正月公至自晉邾人伐我南鄙叔

彭上

夏五月乙亥齊侯潘卒昭公卒

書

宋公昭陳侯靈衛侯成鄭伯

肩癸酉同盟于新城宋地

楚也其曰同者志諸侯同

公陳侯鄭伯在焉則知楚

次厥貉三國

有弗獲已者削而不書

夷攷晉楚行事未

奪如此者荆楚僭王若與同好陵蔑中華是

將代宗周爲共主

臣之義滅矣可不謹乎

秋七月有星孛入于北斗

孛者惡氣所生闢亂不明之貌也入于此斗

者斗有環城天之三辰綱紀星也宋先代之

同盟于宋

卷一

五

大

後齊晉天子方脩中國紀綱華者所以除舊布新也禍祥妖孽隨其所感先事而著後三年宋弑昭公又二年齊弑懿公又二年晉弑靈公此三君者皆失德而死于亂符叔服之言天之示人顯矣史之有占明矣

公至自會晉人納捷菑側其反于邾弗克納邾文公元妃棲逃定公二妃晉姬生捷菑文公卒邾人立定捷菑奔晉趙荀以諸侯之師八百乘納之于邾邾人辭曰齊出荀王長荀子謂力不能納也義實不爾克

君子善之而書曰弗克納朱子九四曰乘其墉弗克攻吉象文過以遂非則有恠終之刑過而能悔不貳朱子趙荀之謂矣聖人以改過爲大過而不改非朱子冒之則有遷善之美其曰弗克納見私難矣然則何以稱人大夫而能從故爲之諱內以諱爲

九月甲申公孫子人弑舍自立是爲荀子齊齊公子弑其君舍商州呼弑君則以國氏人獨稱公子何也以國氏者累及乎上稱之子者誅止其身夫州吁寵愛有匹嫡奪正之嫌莊公養成其惡而莫之禁至於弑逆朱子有以致之矣故曰以國氏者累及乎上按左氏魯叔姬妃齊昭公生舍叔姬無寵舍無威商人心知其孤危寡特可以取而代也於是驟施於國而多聚士然

則商人弑逆出於其身之所爲而非昭公有以致之也故曰稱公子者誅止其身舍未踰年而成之爲君者宋子曰成舍之爲君所以重商人之弑也

宋子哀來奔

宋昭公無道高哀爲蕭封人以爲卿不義宋公而出遂來奔書子哀貴之也易曰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也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宋子哀有善吉微子去紂列於三仁之子哀不亂之邦而春秋書字謂能參其翰也若偷生避禍而去國出

冬是齊齊人懿執單伯諸侯無魏王使之義故不俟行人例單伯周卿上單音善

齊君舍魯之甥也商人弑舍固忌魯矣魯使是齊人意欲辱魯故執單伯并執子非不稱行人公羊所謂以己

齊人

子叔姬者齊君

商人所爲而以爲執之何也商人弑君之罪已顯而齊人黨附之惡未彰商人驟施於國而多聚士是私惠忘君父之大倫弑惡也齊人懷商外謠謗齊國之人而濟其君而不能討殺而母而莫之救則是舉國之人皆有不赦之罪也假有人焉正色而立於朝誰敢致難其君與執其母而不之顧乎故聖人書曰齊人執子叔姬所以窮逆賊之

配

黨興而行之也其討罪之旨嚴矣故曰春秋
成而亂臣賊子耀
十有五年春季孫子于如晉三月宋司馬華孫
來盟

司馬主兵之官

著自贊弑殤公諸侯

受賂失職不討使

及其後世繼掌兵

權春秋之所禁者

戰其承命亟旅之詞

而經書曰宋司馬

子來盟其曰華孫猶季

孫叔孫仲孫臧子

之類不書名者義不繫於

名也不然

行爲無君矣子孟子曰所

裔木有世家之謂也春秋

以賢者之類功臣之胄爲出

夏曹伯文來朝齊人歸公孫敖之喪

大夫喪還

不書善善感子以赦父敦公族之恩崇仁孝之
教故非事最嚴喪歸以示義

後行又醜美出奔他國其卒

者許輔以謂文伯惠叔二

事仲尼因正

故唐人從其請國史記其

考無咎周公命

書子以教著教也易曰有子

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用牲于社單伯至自

齊

單伯天子之命大

故逆王姬會伐宋使

于齊皆書其字

書子名與意如姤異者無

所書而不尊王命謹臣禮也

晉郤缺帥師伐蔡戊申入蔡

是故自伐書陽處父入書郤缺侵書趙

穿山是凡伐書大夫秋齊人戲侵我西鄙季孫

行父如晉冬十有一月諸侯盟于扈

盟于扈者晉侯宋

衛蔡陳鄭曹許八國之

君也何以不序異

詞而不分爵號

君不能致討受賂

畧之等於夷狄

而退奚以賢於彼

扈而曰諸侯盟者

君孔子沫浴而

於哀公請討之弑君之

賊夫人泄

序以其欲討齊罪而復不

允不與盟會者乎魯君之罪

十有二月齊人來歸子叔姬

卷十五

不言齊子叔姬來歸而曰齊人來歸子叔姬

卷十五

大姬無罪齊人自絕而歸之爾春秋

卷十五

人爲君而不知其惡故其執

皆稱齊人深責之也

必天下之大故也

卷十五

入其郛

卷十五

兵事言焉

遂伐曹以齊始敗夏明盟

十有六年春季孫行公集齊侯于陽穀齊地齊

卷十五

族弗及盟夏五月公四

卷十五

每月奉以告廟出視

天子班朔于諸侯

卷十五

朝政文公四不視

公羊子以爲有疾也不

言矣自是公無疾

視朔也此見聖人所書

之意苦後復視廟者必於此書公有疾與昭

公如晉之事比矣文公厭政憲見於經闕不

晉遂不薨也

告朔不視無雨不閱會同不與廟壞不修作
主不時事神治民忘也則其心放而不知
求父矣

六月戊辰公子遂及

音西又妻

秋八月亡

文公母也

毀泉臺

盟于鄭丘齊地國
姜氏薨僖公夫人

先祖爲之

所復

殺非安危治亂之
父毀之是暴揚其失

白

弑庸

交伐之而庸人幸其弱帥
楚此取滅之道也楚人謀於阪
高焉賈曰不可我能往寇亦能往不如伐庸
亦見其謀國之善矣故列書三國而楚不稱

而無三國之罪詞也

弑其君杵臼昭公弑弟文公

也而書宋人者昭公無
也無道而弑之可乎諸

石不歸諸司寇猶有

於北面歸戴奉之

君而必誅昭公無

人者以明三綱人

道聖人以弑君之

道之大倫君臣之

君可以驟於民下

方伯在焉臣子國

卿何居死於其職而明

於去就從違之義斯可乎蕩意諸亦死職齊

秋削之不得班於孔父仇牧荀息何也三子
開其君而見殺春秋之所取也意諸知國人
將弑其君而不射知昭公之將見殺而不
能正坐待其及所謂匹夫匹婦自經
於溝瀆而莫之丘得為死於其職者比

乎聖人所以獨取首去而書字以處之

十有七年春晉人伐

以下終於春秋

人鄭人伐宋自閔僖

左衛侯上今大夫會在

年後至則寧位非上卿故也

皆貶而稱人大夫帥師稱名氏是不足爲國卿失其職矣故

其天位治天職者宋有入討而伐宋乃其職也復不

失其天位治天職者宋有

其稱人賤之也由常弑簡公孔子請討曰以

子之後不敢不告也

小君聲姜齊侯伐我西鄙六

于穀諸侯會于扈

宋昭公與事

人爲弑君之罪

謂人道之大倫也故大

夫無沐浴之請則而稱人諸侯無討賊之功則畧而不序不

君臣之義人故肆而天理滅矣故曰春秋而亂臣賊子懼

秋公至自穀冬公子遂如齊

公薨于臺下秦伯靈

十有八年春王二日卒康公卒子共公立而魯鬻夏五月戊戌齊人

弑其君商人懿公弑兄惠公元立

按左氏齊懿公即位則邴犧之父所使獸僕

而遇弑者不日以見其弑子亦是也踰年而
稱君稱君而遇也何以知其夫人歸則知

夫入葬則知臣討賊子之夫入姜氏歸于

書夫入川

姜氏則知其非見絕於知其無罪異於孫子邾者
丘庶敬羸宣公不能事主

不書而並見矣

齊宮弑其君庶其葬君名無道也

